湖州市2020年度国有资产综合报告

根据《中共湖州市委关于建立市人民政府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的意见》要求和市政府有关部署，市财政局会同市国资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部门统筹推进国有资产报告工作，报告内容和数据实现全市国有企业、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国有自然资源等三大类国有资产全覆盖，在汇总分析各类国有资产数据和管理情况的基础上，形成了《2020年度全市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现报告如下：

一、国有资产总体情况

**（一）企业国有资产情况**

截至2020年底，资产总额10549.48亿元，负债总额6868.92亿元，净资产3680.56亿元，国有资本及权益3476.28亿元。其中，市本级国企资产总额3531.76亿元，负债总额2510.95亿元，净资产1020.81亿元，国有资本及权益883.48亿元。

**（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情况**

截至2020年底，全市资产总额756.37亿元；负债总额384.54亿元；净资产总额371.83亿元。

市级（含南太湖新区，不含吴兴区、南浔区，下同）资产总额211.08亿元；负债总额82.86亿元；净资产总额128.22亿元。其中，南太湖新区资产总额36.33亿元，；负债总额23.61亿元；净资产总额12.72亿元。

区县资产总额545.29亿元；负债总额301.68亿元；净资产总额243.61亿元。

**（三）自然资源国有资产情况**

根据《国务院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统一时点更新调查的通知》（国土调查办发〔2019〕24号）要求，各地在国家核查通过的“三调”更新数据基础上”提取2020年度土地变更调查数据。截至目前，虽已完成国土“三调”统一时点更新调查，但变更调查数据成果尚未正式公布。因此，2019年度、2020年度的土地资源利用现状数据引用2018年度的数据，待最终数据成果公布后再调整。

根据2018年度土地变更调查成果数据，全市土地总面积873.04万亩，其中国有土地面积117.75万亩。2020年度，全市水资源总量59.85亿立方米。

二、国有资产管理主要工作情况

**（一）企业国有资产管理工作情况**

**1.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健全规范。**

一是深化监管职能转变，加强重点领域建章立制，推进监管数字化转型，加快智慧型“国资监管大脑”建设，深化阳光国资、法治国企建设。二是强化企业国有产权、投资、财务等关键领域监管，严控企业脱离主业盲目发展辅业，规范国企大宗物资和服务类采购管理。三是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加强经营业绩考核，规范工资总额管理，基本实现职工工资增长与企业经济效益和劳动生产率提高相挂钩，健全监督问责机制。四是加强企业债务融资管理，督促企业加强风险防控化解，健全完善长效监管机制，推进出资人监督与纪检监察监督、巡察监督、审计监督等力量统筹衔接，提高监督管理效能。

**2.国有企业改革发展深化推进。**

一是着力服务发展大局，全力扩大浙北医学中心等项目有效投资，加快打造市人才集团等重点平台，强化民生基础保障，落实国家和省市应对疫情政策要求，制定支持我市国企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十条措施。二是优化资本布局结构，提升企业资源配置效率和运营服务能力，全市基本实现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基本实现国有资本向优势企业和重点产业集中，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三是推动混合所有制改革，优化公司治理机制、完善产业发展布局，加大推动企业上市力度，市产业集团基金投资企业山东天岳成功登陆科创板上市。四是切实抓好国企党建，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深入实施人才强企战略。五是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制度，建设清廉国资国企，进一步净化企业改革发展环境。

**（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工作情况**

**1.做好科学管理，提高国有资产全周期治理能力。**

一是资产配置管理严格有度。2020年度，全市各行政事业单位严格贯彻执行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资产配置合理性和经济性有效提升，资产配置约束更加有力。二是资产使用管理安全有效。按程序对行政事业单位使用国有资产出租、出借行为进行审批、备案，不断加大资产出租监管力度，严格规范事业单位对外投资。三是资产处置管理规范有序。严格资产处置审批程序，重点抓好车辆报废、房屋拆除核销及对外投资处置核销管理，资产处置不规范等现象大为减少。

**2.加强统筹保障，确保完成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

一是截至2020年底，我们按要求完成了市属事业单位改革中的财务资产清算及资产处置工作。二是面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冲击，我们及时制定房租减免政策,推进企业降本减负。

**（三）自然资源国有资产管理工作情况**

**1.自然资源管理改革和制度建设更加完善。**

一是统筹推进产权制度改革，扎实有序推进统一确权登记各项工作。二是在全省率先完成自然资源价格体系建设，包括城镇基准地价更新、集体建设用地基准地价制定、农用地基准地价制定、城镇标定地价体系建设四大部分。三是全面启动自然资源数字化改革。坚持“一码管空间”理念，制定出台《湖州市自然资源数字化改革总体工作方案》。加强数据归集治理、空间赋码关联、场景协同应用，推进自然资源整体智治、高效协同新格局。**四是南太湖新区开启高质量发展。**积极推进全域国土空间治理省级试点工作，提高新区国土利用效率、空间综合价值和城乡品味，实现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方式和治理方式转型升级。

**2.自然资源调查监测更加深入。**

一是完成国土“三调”统一时点更新调查，各区县调查成果按时上报并全部通过国家核查，完成调查数据分析汇总。二是开展森林资源状况调查。实行森林资源年度动态监测和统计，并在此基础上对森林资源资产价值量与生态服务功能进行评估。三是扎实开展国土变更调查。在国土“三调”基础上，及时开展2019、2020年度的国土变更调查工作。

**3.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布局更加优化。**

一是高效高质推进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作为全省唯一的全市域编制试点城市，基本完成市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开展城镇开发边界试划等国家试点及南太湖新区全域国土空间治理省级试点。二是加快“五谷丰登”落地实施。大力推动新经济载体空间发展，加快资源要素集聚，演绎独具湖州特色的“好风景”引来“新经济”。三是主动融入长三角一体化战略。做好上海大都市圈、长三角产业合作区（湖州片区）、嘉湖一体化发展先行区建设等空间规划协同，加速市域生产力布局，提升湖州城市能级。

4.**自然资源开发利用要求更加严格。**

一是持续推进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积极开展省级自然资源节约集约示范县（市）创建工作，加快批而未供土地和闲置土地处置，不断深化“五未”土地处置工作。二是全面压实耕地保护共同责任机制，坚决守住耕地保护红线和粮食安全底线，开展储备补充耕地核查整改工作。三是不断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规则。严格界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和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全面推进农用地转用、水域占用、林地占用、湿地占用等审批制度改革，建立统一的用途管制许可制度。四是切实抓好节约用水和水资源保护。加强推进节水型社会创建，实现国家级县域节水型社会建设全覆盖。

**5.自然资源保护修复更加科学。**

一是纵深推进全域整治工作，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二是积极开展露天矿山综合整治。联合市生态环境局印发《全市露天矿山综合整治工作考评实施方案》，严格管控矿山年度开采总量。三是持续加强水域生态保护和修复。高标准打响“五水共治”深化战，全力攻坚国控断面水质达标，扎实开展全域水生态修复示范，开展“水韵湖城”水生态修复工程项目，切实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推进“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划定工作。四是高标准推进全域国土绿化美化建设。深入开展新增百万亩国土绿化行动，大力推进国土绿化美化，率先成立长三角生态能源碳汇公益基金。

**6.自然资源保障作用更加明显。**

一是要素保障精准有效。全力实施“土地要素跟着项目走”改革，推动土地要素向优势产业、优势项目集中，工业用地保障有力。二是抓好地质灾害隐患综合治理工作。在“除险安居”行动的基础上，开始“整体智治”三年行动。三是积极做好森林灾情防控工作。在全省首创“林长制”和森林消防队伍标准化建设，全市全面启动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和湖州市森林火灾“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

三、下一步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的工作措施

针对我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为进一步强化国有资产监管，保证国有资产安全完整，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下一步将努力做好以下工作。

**（一）深化国企改革，着力培育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一流企业**

**1.加快完善现代企业制度。**推动企业党委更好地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健全完善董事会议事规则，依法优化完善市属企业监事会体制机制，积极探索建立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的管理制度，保障经理层依法行权履职。

**2.推进国有资本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推动国有资本进一步向城乡基础设施等重要领域集中，进一步向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布局。深入推进市级和区县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强化出资人对国有企业战略规划的引领和管理。

**3.积极稳妥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分层分类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推动国有企业改制上市，加快培育形成上市梯队，力争实现国企上市突破。建立市属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项目跟踪和后评价制度，规范国有企业参股投资。

**4.健全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推行市属企业子企业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试点，加大职业经理人制度试点，开展企业市场化用工试点，深化企业内部分配制度改革，推进全员绩效考核，有效激发员工内生动力。

**5.不断完善国资监管体制机制。**建设数字化、信息化和监管业务深度融合的“一张网”国资监管体系，开展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试点，全面建立覆盖各级国资监管机构及国有企业的责任追究工作体系和工作机制。

**6.全面加强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全面筑牢思想政治根基，深入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加强混合所有制企业党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制度，推进清廉国资国企建设，构建一体化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体制机制。

**（二）规范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有效提升资产管理水平**

**1.强化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基础。**进一步压实各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主体责任，完善资产管理内控制度，落实专人负责，切实加强资产维护和使用管理。各相关单位应认真做好公共基础设施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财务入账工作。不断强化“资产云2.0”资产系统管理，加强数据共享，不断提高财政管理的科学性和精准程度。

**2.推动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节约和高效使用。**优化资产配置，深入推进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将资产管理嵌入财政预算管理核心环节，以存量制约增量，从源头上提高财政配置资源的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大资产调剂使用力度，进一步做好“资产云2.0”信息系统“公物仓”模块推广使用工作，有效盘活闲置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益。

**3.加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力度。**进一步加强对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行为的监管，督促单位严格执行国有资产处置制度，不断强化国有资产收益管理，确保应收尽收和规范使用。积极配合市人大监督工作，加强市纪委监委、市财政局、市审计局的监督力度，对各类涉及损害国有资产权益，造成国有资产流失的行为依法依规处理，确保国有资产监督管理规范化、常态化。

**（三）完善自然资源管理制度，做好自然资源资产的保护与利用**

**1.深化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改革。**严格落实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改革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方案，进一步强化保护优先，注重集约利用，优化市场配置，完善政府监管。进一步构建 “归属清晰、权责明确、保护严格、流转顺畅、监管有效”的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体系。

**2.扎实推进国土空间规划和生态保护修复。**聚焦规划编制、规划审批、实施监管三大环节，以国土空间治理现代化核心编制新一轮国土空间规划。统筹划定落实“三条基本控制线”和其他重要空间控制线边界及坐标，研究国土空间规划功能分区用途管制通用规则、监测评估指标体系和纠错机制，制定自然生态空间用途管制实施细则和准入负面清单指南，编制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积极探索利用市场化方式推进生态修复机制。

**3.加强自然资源合理开发利用和保护。**着力改变过去各管一块、指标管理为主的模式，强化以国土空间规划为统领、用途管制为核心的现代管理模式，更加注重改善各类自然资源的结构、分布和生态质量，促进资源用地从粗放消耗型向集约生态型转变。

**4.推进自然资源数字化改革。**坚持“一码管空间”理念，全面加强数据归集治理、空间赋码关联、场景协同应用、迭代升级系统平台，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打造纵向到底、横向到边、内外联通的自然资源数字化治理架构。助力推动全市域整体智治、高效协同，努力成为“重要窗口”示范样本的重大标志性成果。